

南通市第二人民医院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JSSHGK-2025-070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通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通市第二人民医院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30万元, 招标人为南通市第二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5个包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5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床边便携彩超机

口腔牙椅

便携式电子支气管镜

子午流注治疗仪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企业单位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月份企业编制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注册的公司, 无须提供);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的复印件,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材料);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 (5)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 (6)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 供应商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
- (7)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 供应商须根据产品的类别, 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8) 带有辐射的医疗诊断类设备，应当提供该辐射设备经销商以及制造商出具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9) 本项目接受产品经销商响应，响应产品如果为进口货物的，供应商须提供制造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0)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比选的不提供（但必须在营业执照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1)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中无严重失信行为记录；

床边便携彩超机：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企业单位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月份企业编制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注册的公司，无须提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的复印件，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5)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6)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

(7)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根据产品的类别，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8) 带有辐射的医疗诊断类设备，应当提供该辐射设备经销商以及制造商出具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9) 本项目接受产品经销商响应，响应产品如果为进口货物的，供应商须提供制造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0)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比选的不提供（但必须在营业执照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1)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中无严重失信行为记录；

口腔牙椅：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企业单位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月份企业编制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注册的公司，无须提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的复印件，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5)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6)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

(7)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根据产品的类别，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8) 带有辐射的医疗诊断类设备，应当提供该辐射设备经销商以及制造商出具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9) 本项目接受产品经销商响应，响应产品如果为进口货物的，供应商须提供制造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0)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比选的不提供（但必须在营业执照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1)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中无严重失信行为记录；

便携式电子支气管镜：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企业单位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月份企业编制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注册的公司，无须提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的复印件，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5)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6)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

(7)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根据产品的类别，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8) 带有辐射的医疗诊断类设备，应当提供该辐射设备经销商以及制造商出具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9) 本项目接受产品经销商响应，响应产品如果为进口货物的，供应商须提供制造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0)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比选的不可以不提供（但必须在营业执照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1)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中无严重失信行为记录；

子午流注治疗仪：

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月份企业编制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注册的公司，无须提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的复印件，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5)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6)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

(7)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根据产品的类别，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8) 带有辐射的医疗诊断类设备，应当提供该辐射设备经销商以及制造商出具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9) 本项目接受产品经销商响应，响应产品如果为进口货物的，供应商须提供制造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0)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比选的不可以不提供（但必须在营业执照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1)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中无严重失信行为记录；

本项目不允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22 09:00到2025-07-24 17:00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29 15: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29 15:00

开标地点：南通市永和路933号晶城科创园1号楼406会议室

七、其他

受南通市第二人民医院的委托，江苏苏豪创新科技集团高科有限公司就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进行院内公开比选，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比选。

1、项目名称及编号：

(1)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2) 招标编号：JSSHGK-2025-0708

2、项目概况：

(1) 采购清单：

包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预算（万元） 质保期 交货期

1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台 30 ≥2年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2 床边便携彩超机 1台 10

3 口腔牙椅 3台 15

4 便携式电子支气管镜 1套 9.8

5 子午流注治疗仪 1台 9.8

(2) 最高限价：同预算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4)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响应

3、资格审查方法：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4、供应商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企业单位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月份企业编制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注册的公司，无须提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的复印件，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5)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6)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

(7) 所投产品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范畴的；供应商须根据产品的类别，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8) 带有辐射的医疗诊断类设备，应当提供该辐射设备经销商以及制造商出具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9) 本项目接受产品经销商响应，响应产品如果为进口货物的，供应商须提供制造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0)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比选的不提供（但必须在营业执照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1)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中无严重失信行为记录；

5、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7月22日至2025年7月24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21号苏豪集团(北园)C座110室

(3) 方式：以汇款方式购买院内公开比选文件，供应商以公对公形式办理汇款，并将汇款凭证发至本公告中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邮件中请明确拟购买文件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供应商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邮寄地址等信息，邮箱：wzy@sumex.com.cn，电话：025-52875936。

(4) 售价：500元人民币/包，售后不退。

(5) 购买比选文件款汇款地址：

开户名称：江苏苏豪创新科技集团高科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南京市白下支行

账号：4301013119100888895

6、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7月2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南通市永和路933号晶城科创园1号楼406会议室

7、开启

(1) 时间：2025年7月2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南通市永和路933号晶城科创园1号楼406会议室

8、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9、其他补充事宜

(1) 从采购代理机构处合法获得院内公开比选文件的供应商方可参与本项目比选活动；

(2)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院内自行采购项目，按南通市第二人民医院采购内控管理规定参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3) 公告信息发布媒体：本项目信息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10、凡对本次比选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代理机构：江苏苏豪创新科技集团高科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21号苏豪集团(北园)C座111室

联系人：吴志叶 吴岗非 025-52875936

采购单位：南通市第二人民医院

联系地址：南通市崇川区新华路298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513-5507688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通市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 南通市崇川区新华路298号
联 系 人： 陈老师
电 话： 0513-5507688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苏豪创新科技集团高科有限公司
地 址： 软件大道21号
联 系 人： 吴志叶
电 话： 15951903376
电 子 邮 件： wzy@sumex.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吴志叶（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